

檔 號：

保存年限：

## 立法院內政委員會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本會委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5 年 5 月 21 日  
發文字號：台立內字第 1154000680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議事日程

開會事由：立法院第 11 屆第 5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15 次全體委員會議

### 5月27日(星期三)

- 一、邀請中央選舉委員會主任委員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 二、審查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部分。

**【詢答及處理，所列預算提案於 115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截止收件。】**

### 5月28日(星期四)

- 一、審查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部分。
- 二、審查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客家委員會及所屬部分。
- 三、審查115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性補助款客家委員會及所屬部分。
- 四、審查客家委員會函送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115 年度預算書案。

**【詢答及處理，所列預算提案於 115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截止收件。】**

開會時間：115 年 5 月 27 日 (星期三)、28 日 (星期四) 上午 9 時  
至下午 5 時 30 分【兩天一次會】

開會地點：紅樓 202 會議室

主持人：李召集委員柏毅

聯絡人及電話：徐雪茹 02-23585501 傳真：02-23585502

出席者：本會委員

列席者：本院其他委員會委員

**5月27日(星期三)**

中央選舉委員會主任委員、行政院主計總處

**5月28日(星期四)**

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主任委員、客家委員會主任委員、  
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董事長、行政院主計總處

副本：本院各黨團、預算中心、法制局、議事處會務科、公報處、總務處管理科、總務處警衛隊

備註：

- 一、委員登記發言時間及方式，依本院議事規則第60條規定辦理。另，出、列席委員請於5月27日、28日上午8時起辦理發言登記(分別登記於甲、乙表)，開會前登記之出席委員得優先發言；開會以後不分出、列席委員均依序登記於乙表。
- 二、請列席機關準備書面報告，於115年5月25日下班前送100份至本會，及逕送各出席委員辦公室1份，並將Word電子檔傳至ly20864@ly.gov.tw、dtp@ly.gov.tw、ly20542@ly.gov.tw及ly20158@ly.gov.tw；另列席官員名單，請回傳林小姐ly21070@ly.gov.tw或電話02-23585507、吳小姐ly20959@ly.gov.tw或電話02-23585509。
- 三、請機關務必進行以下作業：
  - (一)會議前，將上開補充書面報告電子檔，利用貴單位之政府單位憑證(GCA卡)及本發文文號上傳至「立法院議事暨公報資訊網(<http://ppg.ly.gov.tw>)」中右上角「外機關上傳專區」之「會議機關書面報告上傳」，以利議事進行及資料搜尋閱覽。
  - (二)會議結束後，就會議中委員所通過之「臨時提案」，除依例函復外，另請將函復公文電子檔上傳至「立法院議事暨公報資訊網(<http://ppg.ly.gov.tw>)」中右上角「外機關上傳專區」之「臨時提案與質詢等答復」，以利委員搜尋閱覽。  
【以上上傳檔案須為可編修之PDF檔案。(聯絡電話:02-23585858分機1733)】

**立法院內政委員會**

# 立法院第 11 屆第 5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15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日程

時間：115 年 5 月 27 日（星期三）、28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30 分【兩天一次會】

地點：紅樓 202 會議室

## 5 月 27 日

### 報告事項

-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 二、邀請中央選舉委員會主任委員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 討論事項

審查 11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部分。

## 5 月 28 日

### 討論事項

- 一、審查 11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部分。
- 二、審查 11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客家委員會及所屬部分。
- 三、審查 11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性補助款客家委員會及所屬部分。
- 四、審查客家委員會函送財團法人客家公共傳播基金會 115 年度預算書案。